

# 香港何時走出衰退谷底？

□黃康顯



香港經濟，假若〇八年十月是一次地震，〇九年的上半年，只會出現餘震，到了下半年，會是災後重建的機會。只要內地可以保八，香港今年的經濟，未必出現負增長。

香港的股市與樓市，是香港經濟的溫度計，樓市的升跌，並不一定與股市同步，反而會滯後三至六個月。譬如股市牛市的高峰，是〇七年十月，最高接近三萬二千點，但樓市的高峰，要到〇八年的二月及三月才出現。其時清水灣有一個樓盤，二千個單位，竟然在兩三天內被掃光。香港的消費、就業以至投資，都跟着股市樓市的走勢。如是步入〇八年的夏天，是加價、轉工、注資的高峰期，美國以至英國及歐洲的次按危機，並不影響香港，因為香港並無次按的問題。

但高峰期的最後，竟然是轉捩點的開始。九月中美國的雷曼兄弟倒閉，總統布什不救它，反而拯救友邦集團，原因是一種自私觀念：雷曼兄弟的次按產品是外銷的，對象主要是亞洲，而亞洲中，新加坡是首選，香港已經是稍次的。香港的銀行，包括中資的在內，以至個人，都吸納了許多次按產品，以至衍生投資。如是次按問題所引起的連鎖效應，骨牌效果，都在香港出現。一間有質素的本地銀行差一點出現擠提。但到了最後，竟然發現香港金融機構所受到的牽連，遠遠比不上歐美的銀行。因此所謂信心危機，是過敏反應多於實際情況。新加坡所受的影響，可能比香港大得多，但新加坡仍然處之泰然。

## 已經歷過四次衰退

由高峰跌到谷底，冰島是最好的例子。冰島人口雖少，但經濟卻強，人均生產值比美國還要高，但由於受歐美兩邊的「有毒」債券的拖累，銀行被接管，國家快破產，貨幣一夜間貶值了好幾倍，人人要捱窮，但人人依舊活，且堅強地活。香港相比之下，算得是什麼？

由瘋狂到死寂，英國又是另一個例子。英國的樓市，由一九九五年到二〇〇七年底的十二年內，升幅是驚人的，竟然高達一倍半左右，是歷史的紀錄，但跌的幅度與速度，亦是歷史的紀錄。去年的整體跌幅，是一成半左右，但加上前前後後的跌幅，便高達兩成。再看個別區域，在倫敦曾經被炒高的樓盤，跌幅竟然超過四成。香港相比之下，去年內平均一成半左右的跌幅，算得是什麼？

由升高至跌低，例子更多的是。在〇八年，俄國股市便跌了七成二，滬深三百指數，以至越南證

交所指數，都跌了六成六。由〇七年底的跌市開始，俄國股市的市值，其實已蒸發了三至四倍。相比之下，香港股市在〇八年四成八的跌幅，算得上什麼？

在越南以至巴基斯坦，通脹是近乎失控。香港的通脹，主要是受內地食品價格高漲所帶動，如今價格已下降，通脹亦回降。不若歐美與日本，隨着經濟的下滑，通脹的情況已經出現，因有滯脹的情況發生，還有，金融危機仍未解決，信貸的收縮仍然繼續，阻礙經濟的反彈。在香港，同樣的情況並無出現，而信貸有望回復正常。最難得的是，香港金融基礎的穩定，底子的深厚，運作的完善，是歐美所無法比較的：香港匯豐的母公司滙豐集團，不若美國的花旗等銀行要由政府注資。

香港近半個世紀以來，經歷過四次的經濟衰退。第一次是一九六七年，由於內部的政治風暴，導致股市與樓市下跌，但並不是急跌，而國際的環境亦不差，因此過了兩年，便可全面復原。

但復原不久，股市便經歷了過度的炒賣，極度的亢奮，進而催高樓市，刺激通脹。一九七三年的通脹率，竟然接近兩成，近乎失控，國際上亦出現能源危機，因而股市由一九七三年三月的高峰，到一九七四年十二月的谷底，跌幅是十一倍左右，股市要到十三年後才能恢復到原來的指數。這是第二次衰退。

## 經濟底子相當健全

第三次的衰退，是一九八五年，香港內部有信心危機，外面有全球衰退，因而股市樓市俱跌。但經濟由於底子不俗，到了一九八七年竟然有百分之十二點一的增長。

第四次的衰退，是由一九九七年底開始，到〇三年底結束，經歷了六年，大部分時間都出現通縮與負增長的情況，原因是外來的亞洲金融風暴，內部的錯誤經濟決策，無論是股市抑或樓市，都出現過度的炒賣與極度的亢奮。因此一般的樓市，仍未恢復原價，股市就要經過八年，才能還原本來的指數。

今次的跌市，跌幅雖然大，但並不是最大。不若一九七三年，更不若一九九七年出現過度炒賣，極度亢奮；和一九六七年及一九八五年的情況亦相

若，內部的情況並不悲觀，經歷了三年有多的復原以後，底子相當健全。不若一九九七年的泰國、韓國等，有豐厚的財政儲備，亦有一千多億美元的外匯儲備，基於聯繫匯率，港元更相當穩定。在股市，活力仍在，並無恐慌性的拋售，只有低位的接貨，市值已偏低，樓價亦未偏高。何況今次的跌市，主要是受到歐美的影響，不若一九九七年，存在着外來與內在的因素，自會從谷底爬起。

那麼何時是谷底？去年十月股市曾創一〇六七六點的新低，樓市的成交，差不多止步，可能是谷底，因為股市立即反彈，且反彈速度，有五成左右。今年初股市仍在萬二至萬三點之間膠着，樓市亦未有起色。因此在今年的上半年，波動仍然存在。特別是各大公司，多數會發出盈警，樓市亦會再次輕微下滑，只是幅度不再大，給予若干買家一個撈底的機會。香港經濟假若〇八年十月是一次地震，〇九年的上半年，只會出現餘震，到了下半年，會是災後重建的機會。

## 今年未必會負增長

不過有待重建的災區，並不是一個災區廢墟，因為這次的地震，並非八級，最多只是六級。房屋只有待修補，災民亦只受到聲響的威嚇而已，而糧食儲備亦相當充足，更何況救援隊很快趕來。

救援隊就是站在後面的祖國。內地由於金融未有全面開放，金融海嘯只是擦身而過，只受到影響，卻未遭到衝擊。根據內地最近發表的經濟數據，通脹已經回降，但未有通縮，有空間再去放寬銀根，扶助企業，加快基建，而經濟的增長，最嚴重的第四季，仍有百分之六點八。可見今年保八的目標，可以達到，還有希望超越。只要內地可以保八，香港今年的經濟，未必出現負增長。

歐美各國，是自由甚至放任經濟中倒過頭來，香港若能保住經濟的自由與競爭力，到了明年，自可更上一層樓。對香港而言，筆者仍重複凱恩斯的理論，就是從經濟谷底走出來的的方法，莫過於減稅去刺激消費，派糖去穩定民心，基建去創造就業。美國在上世紀的經濟大蕭條後能重新爬起來，就是基於這個道理。

作者為資深教授，博士



# 何俊仁賊喊捉賊

□游雨僧

行會改組，反對派舞劍指向新界鄉議主席劉皇發。民主黨主席何俊仁去信廉政專員湯顯明，指發叔獲委任入行會可能涉及政治利益交易，甚至有人在去年立法會選舉中可能違反選舉條例，要求廉署立案調查云云。劉皇發批評反對派的做法是項莊舞劍，意在沛公，暗示反對派另有企圖，強調自己會以平常心對待。

反對派狙擊發叔，已觸發新界人士不滿，並部署反擊，包括計劃稍後集結到廉署報案，質疑何俊仁及陳方安生在2007年立法會港島補選中有政治交易，有人勸退本已聲明參選的甘乃威，要求廉署調查。有新界人士批評，民主派因為眼紅劉皇發獲委任入行會，所以不惜賊喊捉賊，把事情搞大。

## 捕風捉影狙擊發叔

何俊仁狙擊發叔，是不折不扣的捕風捉影。所謂發叔獲委任入行會可能涉及政治利益的說法，沒有事實根據，是道聽途說的傳聞和別有用心者的幻想和捏造。何俊仁的行徑，也是典型的賊喊捉賊伎倆。

眾所周知，2007年底立法會港島補選，民主黨的甘乃威曾聲言一定「去馬」，但與何俊仁同「搞事三人組」其中兩個人，即李柱銘同黎智英領完後，就突然轉軀讓給陳老大參選，甘乃威被人勸退是一場政治交易，早已彰彰明甚。

2007年9月6日晚，民主黨召開特別會員大會，一致通過推舉黨員甘乃威，參與泛民初選的協調機制，爭取作為反對派的唯一代表，角逐該年底的立法會港島補選議席。甘乃威當時「七情上面」，口口聲聲「無論任何人參選，都一定去馬」，形容民主運動已揭開新一頁。還向傳媒表示已購買了2000多元衣服，又建立網誌作競選之用，並找人協助他參加初選期間的宣傳工作。一切已準備就緒。

## 曾經逼甘乃威退選

但慷慨陳詞的甘乃威，在何俊仁聯同李柱銘、陳日君、黎智英的齊聲號令下，突然煞停，不得不退選。何俊仁與反對派「大佬」的密室謀劃、步步進逼，把甘乃威逼到牆角，不得不步何秀麗後塵「打倒自己」，宣布退選及全力支持陳方安生參選。當時堅持參選的勞永樂斥責反對派部分核心人物在幕後勸退其他人，以促成陳太參選，令本港民主陷入「最黑暗時期」。

根據選舉條例，任何人令人去選或者不選立法會都係犯法。如果甘乃威收受政治利益，例如換取民主黨承諾給他在2008年立法會選舉排港島頭位，更加是不折不扣的政治交易。事隔一年多，何俊仁似乎患了失憶症，並施展賊喊捉賊伎倆，令人不齒。



# 電要用得聰明環保

□白沙



用電浪費差不多成爲香港人的通病，不論在辦公室還是在家裡，隨手開燈並非一部分人的習慣，這種習慣既來自香港電費與市民收入相比並不顯得特別昂貴之外，也因為用的是自己的錢，導致不少本來可以節省自然基金的白浪費。有及於此，世界自然基金會舉辦的「3600用電慢慢『碳』大賽」，對市民的影響正在浮現。據初步統計，有30%參賽者成功在過去三個月內減少了10-30%用電量，說明宣傳減少浪費用電乃至杜絕浪費用電如果做得到家，對減少用電可以起極大的作用。但有一種情況令市民對這次大賽存在疑慮：如果節約用電，不就無法用盡政府對市民的電費補貼。必須指出，這是一種錯誤的看法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發言人重申，未用盡的政府電費補貼餘額會繼續爲用戶繳交電費，直至2014年8月底或戶口結束爲止，市民可以放心積極參加其他各種形式的節約用電措施，爲香港節約能源及環保出一份力。

如何慳電，除了專家學者提出的意見之外，更重要的有兩方面：一是積極採用市民提出來的慳電妙計，二是自覺從最細微的慳電小事做起。第一方面如避免大用電量的電器撞在一起使用，減少同一時間用電過多，還有住宅大廈的電梯可分時段輪流使用，即返工及放工時段之外的多部電梯可作適當的關閉調整。第二方面則是市民節約用電要從小事做起，譬如如減少用燈、不用電腦時關閉顯示屏等。當然，提倡慳電不等於不用電，而是要用電用得聰明，用得環保。

# 港高官需仿效美星凍減薪

國際金融海嘯令全球經濟不景，多個國家和地區政府正面臨經濟危機的壓力，因而採取不同措施加以應對，務求使其破壞力減至最低。其中，美國和新加坡政府在推出多項挽救經濟方案的同時，也帶頭問責，要求所屬政府高層官員凍薪、減薪，以實際行動與民眾共渡難關。筆者認爲，美國和新加坡政府這種做法值得香港高層仿效，只有這樣才能做到執政「以民爲本、福爲民開」，否則，一切都是空談，不能得到市民的認同。

## 勒緊褲頭共渡時艱

美國新任總統奧巴馬1月20日上任，隨即推翻多項布什政府的政策。他在上任後首個工作日即下令白宮年薪超過10萬美元（逾77萬港元）的百多名高級官員凍薪最少一年，以便與人民共渡時艱，並禁止官員收取說客的禮物。奧巴馬強調，「在這段經濟緊急的時期，許多家庭都要勒緊褲頭，華府也應該如此。」奧巴馬這一敢於問責，提高施政透明度的第一炮，深獲美國社會各界讚賞。據指出，受這一措施影響的包括白宮幕僚長、國家安全顧問、白宮新聞發言人等，他們每人的年薪約133萬港元，而奧巴馬的年薪也只約310萬港元。

對比之下，香港政府3司12局的高官每人年薪逾280萬港元，而曾特首年薪則逾300萬港元。另外，去年新增加的17名副局長和政治助理年薪最低的也有156萬港元，平均每人年薪也達200萬港元以上。也就是說，目前本港高官的年薪已「超英趕美」，奧巴馬、白高敦都望塵莫及。在此情況下，既然奧巴馬敢於下令美國高層官員最少凍薪一年，那麼香港政府的高官難道仍「按兵不動」，不作出反應嗎？難道能堵市民攸攸之口嗎？難怪有輿論提議，香港的高官應「減薪一半」，將另一半撥歸公益金，以協助草根階層渡過難關。看來，政府高官不願勒緊褲帶，不願自動減薪，光做「消費驢」是不夠的。對比美國高層官員的雷厲風行，香港高官應感到汗顏！

## 薪酬要與經濟掛鈎

另一方面，新加坡政府1月19日宣布，該國部長和高級公務員的年薪將進一步下調，今年下調的幅度是一成至兩成。這是新加坡總理李顯龍去年帶頭減薪後，該國的第二度減薪。兼管公務員事務的新加坡國防部長張志賢強調，部長和公務員的薪酬是與新加坡經濟表現掛鈎的。受金融海嘯影響，新加坡的經濟已經下滑，因此今年有必要再減薪。聯繫到香港經濟表現與新加坡頗有類同之處，去年第四季度已經明顯萎縮，而今年將面臨負增長，在這種情況之下，香港的高官仍「穩坐釣魚船」、裝聾作啞，不願減薪，難道能說得過去嗎？人們不禁要問，新加坡能，爲什麼香港不能？爲什麼沒有樣學樣？

同時，必須指出的是，近年屢出醫療事故的本港醫管局，去年逆市大幅加薪。5名最高薪的管理層去年獲加薪幅度達3.6%至7.6%，單是這5人的加薪便花掉近190萬元納稅人的血汗錢。據了解，醫管局高層官員平均年薪逾250萬元，還如此瘋狂加薪，完全是政府放任、縱容所造成的。醫療事故頻仍，政府何不以其的工作表現與薪酬掛鈎呢？長此下去，「醫管局」就叫「高薪局」好了。這簡直是狂花納稅人的血汗錢啊！

不僅如此，更令人匪夷所思的是，本港外匯基金去年投資損失749億元，而擔任金管局總裁的任志剛（本港「高薪王」）被問及管理層是否應該削減花紅以示負責時，竟說有關問題是由財政司長負責。人們不禁要問，外匯基金遭如此巨額損失，任志剛仍念念不忘拿花紅，難道不感到臉紅嗎？

半年伊始，一年之計在於春，政府如何帶領市民抗逆境，渡難關，人們不但看政府是怎麼說的，更主要是看政府是怎麼做的。政府能取信於民嗎？



衝破逆境

·黃牛·

# 醉駕殺人帶出三大問題

□林桑田



議論風生

落馬洲密斗貨車在對面線撞正的士的嚴重車禍，造成六死一傷慘劇。死者是正士上五名紮鐵工人乘客和的士司機，傷者是涉嫌醉酒駕駛的貨車司機。此事由於「死的人多」，且是「歲晚收爐」紮鐵工人的最後一日返工，領工資後翌日就要準備「過年」，因而引起全港市民譁然。從官員（包括特首等高官）、議員、工會領袖，到廣大市民，一致強烈譴責醉酒殺人的不負責任及違法刑事罪行。此一嚴重事件，帶出了值得各方探討的三大問題。

## 阻嚇力度不足

第一、阻嚇醉酒駕駛力度不足。香港原有的法例，阻嚇醉酒駕駛可說相當「象徵性」。例如，酒後駕駛和危險駕駛最高刑罰三年，罰款二萬五千元，停牌三個月或六個月；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，最高刑罰十年，罰款五萬元，停牌兩年。由今年二月九日起實施的新例，只是將酒後駕駛的停牌時間改爲至少兩年。

另一方面，多年來法庭判處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的案例，通常只是判囚六個月至八個月，最長也只是十八個月。罰款一般只是數千元，停牌包括吊銷所有車輛的駕駛執照也只是幾個月至兩年，最長有一宗兩人死亡的危駕案件，囚禁一年半，罰款四千元，停牌五年九個月。總之，法官表現出對危險駕駛導致他人死亡的醉酒司機相當的仁慈。法例已寬鬆，法官更寬鬆，法例與法官「鬥」寬鬆。

上述情形，對醉酒殺人或危駕殺人的衆多死者，顯然並不公道。對這些冤枉喪生者的家屬，更加不公平。以這次落馬洲嚴重車禍枉死的五名紮鐵工人爲例，他們都是家庭經濟支柱，原本返最後一日工，領了工資，可以與家人包括父母、妻子、兒女歡歡喜喜過年，忽然飛

來橫禍，的士被十六噸貨車壓扁，更被拖行五十米，六人當場慘死。他們的家人，過節變成辦喪事，要在一片愁雲慘霧中苦度春節，且這種慘苦的心情和日子必然會延續很長一段時間，例如幾年甚或幾十年！

以大眾的觀點看，醉酒殺人或危駕殺人，實際上都是殺人。客觀而言，釀成慘劇的醉酒司機或危駕司機都是殺人兇手。或許，醉酒殺人或危駕殺人性質上有所不同，但若究其結果，特別是從「生命死亡」的角度看，實在並無二致。死即是死。醉酒殺人或危駕殺人，即使不能等同謀殺，相信也可以等同謀殺。從法律層面說，一方面是必須修訂法例，加重刑罰；另一方面是法庭有必要予以重判，以收阻嚇之效。醉酒駕駛者，都是危險分子，初犯應停牌五至十年，再犯即永久停牌。再以醉酒駕駛或危駕引致他人死亡而論，刑罰不是最高十年，而應是最低十年。以落馬洲車禍爲例，即使按現行法例最高刑罰十年，六條人命，可以分開判刑，合共最高可判刑六十年，即使法庭「寬宏大量」，每條人命判刑五年，也得判囚三十年。唯有如此這般的重刑對付，方對醉酒駕駛或危險駕駛有較大的阻嚇作用。

## 公路殺機處處

第二、二級公路殺機處處。落馬洲車禍的青山公路元朗路段，屬二級公路，中間並無防撞欄之設，無論上行下行，前面若有障礙阻擋，司機必然越過對面線以便繞開障礙物，這對神志清醒的司機，已有一定程度的危險性。如果司機醉酒，神志不清，眼前朦朧難離，猶如鬼影幢幢，或者將直路看成彎彎曲曲，不斷扭軀以致行車左右搖擺，不出事者，幾稀矣。

撇開司機的遭遇不談，只從道路交通如何改善藉以減少車禍而論，有關當局即使堅持認爲沒有架設防撞欄的必要，以便節省大量公帑，但亦不妨考慮在二級公路每隔一、二百米，在公路中間樹立一支支約一米的鋼柱，用意是提醒司機切勿越過中線撞向迎面而來的車輛。假如是醉酒司機，在搖搖擺擺中很可能先撞上鋼柱而

翻車，這叫咎由自取，但卻可以減少或避免像這次落馬洲車禍那樣的大車禍、大慘劇。政府交通和路政部門不妨考慮一下筆者的建議。設立短鋼柱，成本不會增加很多，但可以救回很多人命，絕對物有所值。

## 增加勞工保障

第三，勞工保障必須增加。按本港現行法例，職工上下班時，倘乘坐公司車輛，一旦失事造成傷亡，法例予以保障，可以獲得賠償。假如員工自行搭車上下班，倘半途發生意外，則得不到工傷賠償。這樣的法例，已是「十年如一日」，即十年來全無改變。「十年磨一劍」，磨了十年，毫無寸進，還是舊觀。世上如美國、日本及歐洲多國，早已將員工上下班時不論乘坐任何交通工具，一旦發生意外，全部列入勞工保障。香港與之相比，大大落後。

以常理而言，上下班時，乘坐公司車輛或乘坐其他車輛，究竟有何差別？此點令人百思不得其解。上下班就是上下班，搭車就是搭車，本質上沒有任何差別。以落馬洲車禍爲例，難道說那五名紮鐵工人樂意以死來換取賠償？這種想法，十分荒謬，也說明現行法例同樣荒謬。換言之，員工上下班時間，理應一視同仁，全部列入勞工保障的範圍。

進一步說，理論上工傷賠償僱主主要負責，但僱主均有購買保險，換言之，一旦發生車禍傷人死人，真正負責理賠的是保險公司。保險公司「除笨有精」，一般不會虧本，否則也有大條道理增加保費。假如增加多少保費而能保障員工上下班時間的權益，相信絕大部分僱主也不會過於計較。事實上，許多僱主均視員工是一家人，小小的付出而使員工得到保障，不會有大問題或大困難。此事的關鍵是在政府，政府不應抱殘守缺，現行的相關法例，不應該「五十年不變」。

「以民爲本」「爲民謀利」，在發生落馬洲六條人命嚴重車禍的大悲劇之後，相關的勞工法例應盡快進行修訂。